

证券代码：838758

证券简称：思迅软件

主办券商：中信建投

深圳市思迅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任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任命基本情况

（一）任命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于2024年8月27日审议并通过：

提名朱超先生为公司董事，任职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本次任免尚需提交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占公司股本的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二）任命原因

鉴于公司董事汪泱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董事职务，为了保证公司董事会工作的正常进行，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现董事会提名朱超为公司董事候选人。

任期经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至公司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三）新任董监高人员履历

朱超，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0年出生，毕业于复旦大学，世界经济系经济学学士、经济学硕士学位。2014年4月至今，就职于蚂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任资深总监、企业发展部负责人。加入蚂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之前曾担任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经理、高级经理、副总经理、执行总经理。

二、任命对公司产生的影响

公司新任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部门规章、业务规则 and 公司章程等规定。

本次任命不存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

（一）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本次任命符合公司经营管理的需要，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不利的影响。

三、独立董事意见

经认真审阅公司董事候选人的个人简历等资料，我们认为：董事候选人在任职资格方面拥有其履行职责所需具备的能力和条件，能够胜任公司董事的职责要求，未发现《公司法》规定的禁止任职情况以及被中国证监会处以市场禁入处罚并且尚未解除的情况，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中有关董事任职资格的规定。本次董事候选人提名程序、任职资格、选举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形。

因此，我们同意上述事项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备查文件

《深圳市思迅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深圳市思迅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8月28日